

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

（一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

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为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对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，对预计存在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。

（二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

2024 年前三季度，公司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共计人民币 150.10 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| 减值类别 | 资产名称 |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|
|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|
| 信用减值损失 | 应收账款 | 19.59 |
| | 其他应收款 | 3.53 |
| 资产减值损失 | 存货 | 126.98 |
| 合计 | | 150.10 |

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执行，无需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、股东大会等审议批准。

二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

（一）应收账款

公司对于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——收入》所规定的、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，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。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，公司基于客户类别、账龄等作为共同风险特征，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，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，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：

- 应收账款组合 1：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
- 应收账款组合 2：账龄组合

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，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/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，计算预期信用损失。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。

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

| 账龄 |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(%)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1 年以内 | 5.00 |
| 1-2 年 | 15.00 |
| 2-3 年 | 30.00 |
| 3-4 年 | 50.00 |
| 4-5 年 | 50.00 |
| 5 年以上 | 100.00 |

（二）其他应收账款

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，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，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：

其他应收款组合 1：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

其他应收款组合 2：账龄组合

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，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

期预期信用损失率，计算预期信用损失。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，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。

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

| 账龄 |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(%)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1年以内 | 5.00 |
| 1-2年 | 15.00 |
| 2-3年 | 30.00 |
| 3-4年 | 50.00 |
| 4-5年 | 50.00 |
| 5年以上 | 100.00 |

(三) 存货

资产负债表日，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。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，计提存货跌价准备。

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、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。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，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，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。

为执行销售合同而持有的存货，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，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数量的，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基于库龄为基础计算。

公司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，各库龄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如下：

| 库龄 | 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1年以内 | 账面余额的 95.00% |
| 1-2年 | 账面余额的 85.00% |
| 2-3年 | 账面余额的 50.00% |
| 3年以上 | 账面余额的 0.00% |

资产负债表日，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，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。

三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

2024年前三季度，公司合并报表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共计150.10万元，减少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150.10万元。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未经审计，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。

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体现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，不会对公司治理及依法合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0月23日